

# 乌什县南孔文化润疆工程-别迭里烽燧遗址 保护项目（设施设备）

项目编号：WSX-ZFCG-2024-JZXTP-002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标单位：乌什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招标代理：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二零二四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7
第四章采购需求.....	21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24



#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乌什县南孔文化润疆工程-别迭里烽燧遗址保护项目（设施设备）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5月31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SX-ZFCG-2024-JZXTP-002

项目名称：乌什县南孔文化润疆工程-别迭里烽燧遗址保护项目（设施设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50000.00元

最高限价：650000.00元

采购需求：购买投光灯、瓦楞灯等货物一批。（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及采购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

(5)《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2024年05月28日至2024年05月30日, 每天上午10:00至14:00, 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3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 2024年05月3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线上平台

投标文件解密时长: 30分钟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乌什县人民政府网发布。

2. 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3.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

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7.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8.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9.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什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址：乌什县热斯太西街16号

联系方式：0997-5323150

2.招标代理机构：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乌什县正义路党政综合办公区一区

联系人：陈小虎

电话：0997-5506586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单 位：乌什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 址：乌什县热斯太西街 16 号 联 系 人：向巍巍 联系电话：0997-5323150
2	招标代理机构	单 位：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乌什县正义路党政综合办公区一区 联 系 人：陈小虎 联系电话：0997-5506586
3	项目地点	乌什县
4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6	资金来源	援疆资金
7	投标人应具备的投标资质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 2.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资格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p>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p> <p>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可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p>
8	投标有效期	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作要求
10	付款方式	预付款 50%，履约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 50%
11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结束后按照业主需要投标供应商在 5 天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三副）须与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一致，提供一份正本签章齐全的 PDF 版 U 盘或光盘一份，响应文件需留存备案将一律不予退还，乌什县正义路党政综合办公区一区；联系人：陈小虎 联系电话：0997-5506586。</p>
12	响应文件	<p>1.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本人用黑色签字笔签署（包括姓和名），不得由他人代签，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p> <p>2.被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报价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p> <p>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p>
13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p>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5月31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p> <p>提交响应文件地点：政采云线上开（www.zcygov.com）</p>
14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4年05月31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p> <p>地点：政采云线上开（www.zcygov.com）</p> <p>提交响应文件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om）</p> <p>投标人应于2024年05月31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15	评标方法	<p>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第一轮公开，第二轮背靠背，最终报价为第二轮报价）；</p> <p>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p>

16	本项目最高限价	<p><b>预算金额：650000.00 元</b></p> <p><b>最高限价：650000.00 元</b></p>
17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p>成交合同金额的 6%（履约保证金须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18	中小企业政策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p> <p>（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p>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p> <p>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二）价格扣除办法：</p> <p>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p> <p>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p> <p>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p> <p>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p>

19	标前准备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20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p>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p>
<p>注意事项：</p> <p>1、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3、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p> <p>4、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p>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 2、定义

2.1“供应商”是指参加竞争性谈判，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货物”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货物的单位。

### 3、政策功能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4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09号）；

3.5 《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4、竞争性谈判费用

4.1 响应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费用，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响应文件编制与提交

5.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价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响应文件应对竞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含报价申请及声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竞价采购报价表、所供货物品牌、型号、规格、配置和技术指标、产品说明、技术资料和服务承诺，以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开户银行和帐号等相关资格证明

文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按照不响应处理。

5.2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包括货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即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谈判代表签字。

5.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5.5 本项目采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评标，各合格投标人须及时办理 CA 锁，不见面开标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须进行 CA 加密上传。各投标人须在开标时及时对所上传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关联相关评审点，如因此原因出现废标、扣分等情况，各投标人自行负责。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 6、评审与成交标准

6.1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响应人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无效文件处理。

6.2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由其法定代表

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6.3.1 报价超预算

6.3.2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3.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6.3.4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谈判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列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3.5 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3.6 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6.4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6.5 在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下，按照合理低价原则确定中标供货商，但不保证最低价中标。如果评审价格相同，则按技术指标和服务标准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和服务标准最优的为成交供应商。

6.6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应当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条件。

## 7、法人授权

7.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7.2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签到的。

## 8、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谈判终止：

(1) 因情况变化，不在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谈判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 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需求等;

(7) 因“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等系统故障原因造成谈判不成功的。

## 9、评定成交标准

9.1 成交标准: 响应人必须在谈判后将满足现场谈判小组根据各响应方提供的质量和服务进行评定, 最终按既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且满足合理低价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但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 10、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 谈判小组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且满足合理低价原则评定成交供应商。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和服务标准最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0.2 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10.4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 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釋。

10.6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 不论成交与否, 均不退回。

## 11、编写评审报告

11.1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12、签订合同

12.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2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 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3 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 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保证金不予退还, 财政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乌什县政府采购活动。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6%,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取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

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3、询问

13.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我单位提出询问，我单位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14、质疑

14.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1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中心及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4.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4.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14.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14.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14.4 交易中心及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质疑接收人：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乌什县正义路党政综合办公区一区

联系电话：0997-5506586

14.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14.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14.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14.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14.5.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

提出的质疑。

14.5.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14.5.6 无具体质疑事项内容，或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14.5.7 所质疑事项已进行处理，或正在行政复议、仲裁、诉讼、投诉等其他程序的。

14.5.8 不属于本中心管辖范围的质疑。

14.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交易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 15、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我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乌什县财政局投诉。

## 16、诚实信用

16.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6.2 供应商不得以向工作人员、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6.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我单位将提请县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6.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16.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评审纪律，扰乱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 第三章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谈判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产品内容

1.1 产品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数量（单位）：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七、质保期和质保金

7.1 质保期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7.2 质保金元。

##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

8.3 交货地点：\_\_\_\_\_

## 九、货款支付

9.1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及条件：付款方式预付款 50%，供货完成后支付 50%。

9.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

方现场。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上述的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 3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后，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产品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产品内。

13.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产品已送达。

##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

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谈判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采购需求

### 一、采购需求

- 1.项目名称：乌什县南孔文化润疆工程-别迭里烽燧遗址保护项目（设施设备）
- 2.最高限价 650000.00 元
- 2.配送地点：乌什县（具体以签订合同为主）
- 3.送货方式：按照甲方要求送达指定地点。
- 4.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规范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 二、采购清单

乌什县南孔文化润疆工程-别迭里烽燧遗址保护项目（设施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投光灯	36W 暖光防水等级 IPX5 DC24V 长 138*宽 138*高 60mm	个	38	
2	瓦楞灯	36W 暖光防水等级 IP65 DC24V 防 雷 外径 210*内径 155*厚度 56mm	米	1000	
3	镀锌管	国标 4*0.02*0.001M	根	100	
4	电线	国标铜芯 2*2.5	卷	10	
5	配电箱	600*800 配空气开关时控开关等	个	5	
6	天花机空调	5P 360V KFP-120TW	台	10	
7	空调铜管	全铜带保温棉	米	300	
8	拆除吊顶	钢筋龙骨吊顶	m <sup>2</sup>	300	
9	恢复吊顶	钢筋龙骨吊顶	m <sup>2</sup>	300	
10	电缆线	铜芯 YJV22 3*70+2	米	180	
11	暖气管	125 保温管	米	230	
12	增压泵	ISG80160A 扬程 28m 功率 5.5kw	台	2	
13	变频控制柜	YDL-650-160G/185PT4C 800*800*300	个	1	
14	空调电源线	铜芯 YJV22 3*6+2 线和套管	米	300	

备注：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及功能要求，必须以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参数指标为标准，低于该标准按无效标处理。

### 三、招标商务条款

#### 1. 投标报价要求

报价方式：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进行报价，明确列出各项产品的单价、数量及总价。

报价有效期：报价自提交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若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报价，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报价货币：本次招标接受人民币报价。

#### 2. 付款方式

预付款 50%，履约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 50%。

#### 3. 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交货期：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完成全部产品的交货。若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延误，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交货地点：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方指定的地点进行交货，并承担相关的运输费用。

验收标准：采购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进行验收，若产品不符合要求，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4.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限：供应商应提供至少 36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限，自产品交付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维修服务：在质量保证期限内，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若因用户使用不当造成损坏，供应商可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备品备件：供应商应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和技术支持，以确保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培训服务：供应商应提供相关的培训服务，包括产品使用、维护等方面的培训。

#### 5. 违约责任

若供应商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产品，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

若采购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货款，应向供应商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若一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

违约责任。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 6.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采购方在使用产品过程中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采购方所有。

双方应就知识产权使用和保护签订保密协议，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和技术秘密不被泄露。

## 7.争议解决方式

若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可向双方认可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仲裁或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不涉及争议的其他条款。



#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标书封皮)

正(副)本

\*\*\*\*

项目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初步 评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资格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企业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能力的书面声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打印时间须在获取谈判文件至开标截止时间内）。	
<p><b>注：1.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满足检查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b></p> <p><b>2.供应商对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可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b></p>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评审意见
1	供应商名称与获取文件时一致或有有效变更证明的；	
2	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报价低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4	投标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	
5	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6	响应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满足检查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四、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								
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备注: 含运输安装费及税金。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注:** 1. 本次报价包含货物本身价格、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等相关费用。2. 报价文件必须明确主要产品的品牌、规格参数等内容。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货物名称按采购设备清单内容填写。

3. 此表的合计总价应与“报价一览表”总价相一致。

## 五、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指标	投标响应技术指标	正偏离	负偏离	满足要求	备注
1						
2						
3						
4						
5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

备注: 1、供应商要严格按照《采购需求说明》所列的具体明细进行填写。

2、供应商应对照招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及要求,准确填写此表。

3、填写不清楚、不全面,使评审人员不能判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而造成的废标、无效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如果投标货物有偏离而不标注偏离,在评审中被认定为偏离,评审人员有权视具体情况按照评标办法扣分或废标。



##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



## 七、其他相关附表格式

### 1.报价函

致：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报价人（报价人名称），提交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谈判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谈判采购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谈判要求，我们的响应总报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其中，小型企业的产品\_\_\_\_\_（大写）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报价文件后，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恶意串通、决不向项目负责人、采购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8、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 2.法人授权委托书

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受托人：

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份证：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编号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响应书和响应文件，与贵单位协商、澄清、解释，质疑，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备注：

响应文件中须附授权代表及法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无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5.报价方（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 报价方（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报价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 1、重大违法行为；
- 2、商业贿赂行为；
- 3、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报价资格，若为成交人，也自愿放弃成交资格。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公司法人代表：

日期：



## 6.投标项目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投标人自行填写）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供应商应当分别列明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限\_\_\_\_\_年，在免费质量保证期（包修、包换、包退）内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办法和服务方式、服务内容以及维护维修的解决方式（上门维修、报修、送修等），如果招标人需要增加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其续保价格每年元。

2、投标供应商应分别列明免费质量保证期外的服务年限\_\_\_\_\_年；维护维修的电话、联系人、响应服务时间、到达现场时间以及维护维修完成时限（天）。

3、投标供应商应列明在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和相关服务收费标准，零(部)备件取得方式及取费标准。

4、投标供应商应列明生产厂家现在实行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的方式、方法、内容，以及设置的售后服务网点、地址、联系电话等。

5、投标供应商应分别列明投标物品的装箱清单及物品及产品开箱不合格处理方法。

6、投标供应商应列明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的赔偿责任。

7、投标供应商应列明产品的质量或服务投诉电话（公司/厂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年月日

## 7.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响应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8.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9.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公司（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三、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磋商保证金、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10.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

乌什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是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我代表本公司郑重承诺：在           项目实施中，近一年来的财务状况和近六个月来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记录良好。如本承诺内容不真实，我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被废标、被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或承担由此造成利益相关方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1.承诺书

XXX（建设单位）：

我公司积极参加\_\_\_\_\_项目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不行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行贿行为。我们将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各方合作伙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不出现“双拖欠”：**我公司将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及时支付，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供应商款项，绝不出现拖欠工资和工程款的现象。

**3.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我们将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约定的班组成员进驻施工现场，绝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4.良好工程建设信誉：**我们郑重承诺，在本地区具有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承诺安全文明施工并提供高质量的工程建设。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工程建设信誉，信守承诺，为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